

法沈日報

LEGAL DAILY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丽萍:本院受理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与刘丽萍信用卡纠纷一案(2025)辽0102民初6959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路111号)二楼四十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